

遇见

半灵著

你永远无法预知下一秒会遇见谁，
比如，爱情。



遇見

半
靈
著

武汉出版社
WUHAN PUBLISHING HOUSE

(鄂) 新登字 08 号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遇见 / 半灵著. —武汉 : 武汉出版社, 2012.4
ISBN 978-7-5430-6561-1

I. ①遇… II. ①半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003836 号

选题策划:刘晴晴

作 者:半 灵

责任编辑:赵 可

封面设计:姚姚工作室

出 版:武汉出版社

社 址: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103 号 邮编:430015

电 话:(027)85606403 85600625

网 址:<http://www.whebs.com> E-mail:zbs@whcbs.com

设计制作:姚姚工作室

印 刷: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630mm × 900mm 1/32

印 张:9 字 数:202 千字

版 次:2012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:2012 年 5 月第 1 次

定 价:24.00 元

版权所有·翻印必究

如有质量问题,由承印厂负责调换。

目
录
CONTENTS

第一卷 最初的爱

Chapter 1 何小军和林开颜	003
Chapter 2 程原和苏曼	010
Chapter 3 何小军和苏曼	015
Chapter 4 程原和林开颜	023

第二卷 功名的爱

Chapter 1 分手、结婚	035
Chapter 2 愚蠢、顺路	041
Chapter 3 新生、旧伤	049
Chapter 4 钻石、玩具	057

第三卷 无性的爱

Chapter 1 新婚不离	065
Chapter 2 回学不亲	070
Chapter 3 怅然若失	078
Chapter 4 迷迷惘惘	084
Chapter 5 有口难言	091
Chapter 6 回床听课	097

目录

CONTENTS



第一部分 破裂的爱

Chapter 7 患难真情	104
Chapter 8 天雷地火	119
Chapter 1 不愿成全	135
Chapter 2 渐行渐远	149
Chapter 3 暧昧关系	160
Chapter 4 灵魂伴侣	174

第二部分 扭曲的爱

Chapter 1 旧爱新欢	193
Chapter 2 慢慢相爱	205
Chapter 3 猝不及防	215
Chapter 4 全身而退	230

第三部分 最后的爱

Chapter 1 林开颜	251
Chapter 2 程原	261
Chapter 3 最后的爱	275

第一章

最初的爱



Chapter 1 何小军和林开颜

在认识何小军以前，林开颜的世界就像一面风平浪静的湖水，毫无涟漪。

何小军是大林开颜一届的学长，新生入学那天，他负责接待。炎炎烈日下，他的笑颜如同甘凉的清泉，他递给林开颜一瓶冰镇的纯净水，并顺手接过了她的行李箱，“喝点水吧，南方的秋老虎就是这样，慢慢习惯了就好了。”

林开颜涨着红嘟嘟的脸蛋，双手小心地捧着水，塑料瓶的表面覆满了白色的凉津津的雾气。从此以后，她的心里，就再也无法抹去何小军那张谜一样诱惑的笑脸。

一见钟情，如果真的有，那么在林开颜的字典里，她与何小军的相遇，毫无疑问就是对一见钟情最好的诠释。

可惜那个时候的何小军，有一个在外校读书的女朋友。闺蜜们都奉劝林开颜知难而退，林开颜自己当然也明白“有妇之夫应当避而远之”的道理，所以她信誓旦旦地向闺蜜们保证，自己绝对不会越雷池半步，否则天打五雷轰顶。

发完了这通毒誓没多久，林开颜竟然接到了何小军打来的电话。电话里，何小军的声音依然那么纯净好听，“林开颜，现在学生会正在积极纳新，听说你在上中学的时候参加过市级马拉松？是否愿意来体育部试一试？”

挂了电话，林开颜只觉得眼前桃花朵朵开，忍不住摸摸自己的后脑勺，又看看窗外的天，阳光明媚，没有一丝云朵的天，蓝

得让人心痒痒。林开颜揉着下巴想，光天化日朗朗乾坤，一个人被雷劈的概率实在是太小了。

接下来，林开颜进入学生会的程序进展得非常顺利，这当然和作为体育部长的何小军的“关系”很大。林开颜在舍友们的“严刑拷打”之下，一口咬定人家那是看中她的才干和实力，并没有任何不可告人的目的。

可是，哪个少女不怀春，林开颜自己心里也时常犯嘀咕，何小军这样极力举荐自己成为他的手下干将，他到底有没有一点儿，哪怕就那么一丁点儿对自己居心不良？好吧，不管那么多，只要能经常和何小军见面，始终是件让人开心的事情。

“我什么坏事儿都不想做，我只是希望能经常看见他。”林开颜这样对自己说，“这样就够了。”

大学生活很快步入正轨，林开颜的日子，和其他所有人一样的周而复始，上课下课，食堂宿舍，时常跑到学生会去见何小军，可也都是谈些工作上的事情——校园运动会的筹备、清晨广播操的出勤率、篮球比赛的规则和场地安排……既忙碌又无聊。

偶尔也有与何小军独处的机会，何小军会过问一些与工作无关的问题，比如关于学业，又或是对未来的打算，时间久了，连一向后知后觉的林开颜都感觉出来了，何小军啊，他对她的事情，是发自内心深处地没有兴趣知道。

这个时候也才懂得，如若喜欢一个人，却得不到对方同样的喜欢，那么与其经常见面，倒不如不见的好。林开颜时常跟舍友慨叹，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，不是生与死，而是我站在你面前，

你却不知道我爱你。

再后来，何小军的外校女友来本校找他，林开颜躲得远远的，半是好奇半是嫉妒地偷看，那是一个美得不可方物的女孩儿，穿着粉红色的碎花连衣裙，肤白腰细，举手投足都只让人觉得这世界是如此的美好，那美好散发出的强烈光芒，刺得林开颜睁不开眼，刺得她小小的心脏片片碎裂，满地都是。

可林开颜始终还是林开颜，她不会将自己的心事表露给何小军，哪怕全世界都知道她喜欢他，但只要他不知道，那这喜欢就始终是个秘密，她就可以一直一直在他的身边默默地看着他，像是在等，又像是什么都没等。

她依然积极地完成何小军指派给她的工作，偶尔聊些无关痛痒的话题，谁也看不见她笑脸背后隐藏着的、毫无指望的期待。

日子照旧往复，直到半年后，何小军的女友突然出国了。

很长一段时间，林开颜没有看见何小军，听与他相熟的人说，何小军最近一直很低落，神情委靡，整天闷在宿舍里抽烟睡觉，不说话也不怎么吃东西。连续一个月，林开颜每天晚上都在男生宿舍楼下徘徊。

她很想上楼去他的宿舍找他，安慰安慰他，可是不知道为什么，她那残留的理智却提醒她不要上去，因为她知道自己这样冒昧见到他之后该说什么，说“I’m sorry for it”，还是说“Honey，没关系，你还有我”？

自作多情，想想都酸得让人没胃口。她林开颜是何小军的什么人？说起来，连朋友都不算，哪里轮得到她去假惺惺地嘘寒问暖，更何况，人家的女友只是出国了，又没说是分手了，说不定人家

根本没有失恋，只是思念而已。

那她干吗去这样自讨没趣，贻笑大方。

一个月后的某个晚上，林开颜终于被舍友姚雪强行从男生宿舍楼下绑架了，带她去参加不知哪个学院举办的学生舞会。

一路上，姚雪像暴躁的唐三藏，不停地数落林开颜近日以来的种种无耻恶行——每天晚上顶着她那张“气壮山河，长歌当哭”的脸，雷打不动地去男生宿舍楼下丧荡游魂。要知道，这段时间，男生们都在饶有兴致地讨论这件事，从而衍生出无数暧昧晦涩的小段子。连姚雪都觉得丢人了，就只林开颜这个当事人自己死不开窍。

可怜的姑娘，她的心已经萎缩得只能装下一个何小军了。

这样的危急时刻，作为肝胆相照的闺蜜兼舍友，姚雪觉得自己必须要挺身而出，解救林开颜于“丢人现眼的水深火热”中，解救的途径当然就是带她去参加友谊舞会。通过舞会，让林开颜认识到“人外有人，天外有天”的道理，这么一所百年名校，长得人模人样的男生不是只有何小军一个。

美好而高尚的姚雪，甚至还事先联系了中文系某“才貌双全”的单身才子，让他等到舞会开始的时候，来邀请林开颜跳第一支舞。

友情的力量是无价的，美男的力量是无穷的，金色的夕阳是多么的灿烂辉煌！姚雪深信，今天晚上就是林开颜回光返照的转折点，美好而羞涩的明天在等着林开颜去开拓——拓——

就在姚雪像个媒婆一样陷入意淫中一脸狞笑的时候，站在她身边一直不吭一声的林开颜，突然发出了她这一晚上的第一个音节“唔？”

可是姚雪并未在意，她只顾着在舞池中搜索那位中文系才子的翩翩身影，等到姚雪终于和才子接上了暗号，一扭头才发现林开颜不见了。

“姚雪，你要给我介绍的外语学院美女在哪里？”才子好奇而略显暧昧地问姚雪。

“她、她、她……”姚雪四下环顾，不由气得直跺脚。

林开颜跑到何小军身后，痴痴地看着他。她那声“唔”正是为了何小军发出来的，敢情她一进入礼堂，就一眼拨开千山万水，看到了同样在人群中恍惚的何小军。

何小军也是被宿舍里的兄弟们架来的，这会儿木然地站在那儿，目光散乱地不知看着什么方向，木然的样子让林开颜只觉心痛。

“何……小军学长。”林开颜低低地叫了他一声。

何小军这才回过神，扭头看着林开颜，“林开颜？”失焦的眸子里透露出一丝意外。

“我也……来玩儿的。”林开颜应了声，便不知道再说什么了。

舞会开始了，礼堂里灯光昏暗，音响发出轰轰的噪音，间杂着男生女生们的说话声和嬉笑声，气氛渐渐不适合再聊什么感性的话题。

林开颜局促地站在何小军身边，他比她高半个头，她不敢看他的脸，只能平视过去，视线刚好看见他的耳垂，在闪烁迷离的光线下，那里是一片含糊不明的阴影，就像是她和他之间横亘着的那段距离，那距离，根本就是一个巨大而不知底细的黑洞。

林开颜很快陷入了自己的情绪之中，自怜自哀，甚至连何小

军是什么时候回过头开始看她的，都没察觉。

终于还是何小军叹了一口气，那口热气喷薄在林开颜的额头上，泛着一股烟草的味道。林开颜如梦方醒，紧张地看他的脸，“你怎么了？”

“跟我走。”何小军突然拉起林开颜的手，朝礼堂外走去。于是，林开颜的世界就只剩下那一双握在一起的手了，掌心的暖流瞬间通过血液，传遍全身，直抵头顶。

礼堂外，夜风吹过滚烫的脸颊，林开颜忍不住打了个寒战。这是个没有月亮的晚上，礼堂后面是一片郁郁葱葱的树林，不远处有拥在一起的情侣在小声私语，气氛陡然氤氲不明。

后来发生了什么事情，对于林开颜来说，那始终是一段迷茫而散乱的回忆，无法完整拼凑，她只记得何小军说了三个肯定句，没有给她任何说话的机会

“你喜欢我。”

“我和她分手了。”

“和我在一起吧。”

不久以后，很久以后，很久很久以后，姚雪多次追问何小军当初向林开颜告白的经过，试图得到些关键的剧情，比如誓言，比如承诺，比如“我爱你”，可林开颜的回答始终是否定。她显然无法将那个激动而重要的夜晚整个复述，但她却异常清楚地记得，何小军没有说“我爱你”，包括他们在一起之后的若干年里，他都没有对她说过那三个字。

过后，姚雪对此一直深深不满，而林开颜却兴高采烈地捧着

一本爱情语录，念给姚雪听，上面写道 这个世界上最令人心动的三个字，不是“我爱你”，而是“在一起”。

念完，林开颜就会眯起眼睛，露出幸福的表情。

用姚雪的话说，林开颜就是个特别容易满足的人。那爱情语录上还写了，有一种女人，不论和谁在一起，她都会幸福。

林开颜就是那种女人。

和何小军在一起的第三年，何小军毕业了，凭借不错的个人条件，进入了本市一家知名的外资企业。又过了一年，林开颜也毕业了，按照父母的安排和自己的愿望，进入了一所中学任教。顺理成章地，两个人在市里租了房子，开始了同居生活。

在一起的第四年，这段校园爱情，按部就班地步入了谈婚论嫁的阶段。

合适的年纪遇到了合适的人，守得云开见到月明，两个人牵手走向未来的地老天荒，人生是如此的顺遂美满，再无奢求。

林开颜四平八稳地，迈入了她人生的第二十三个春天。

她从未想过，她的这第二十三个春天，会发生如此多的波折，就如同她从未想过，她会失去何小军，失去她憧憬了多年的未来，失去她习以为常的幸福感。

更加无法想象，她会在一个不合时宜的场景，以一个不合时宜的身份，遇见程原，遇见她这一生如此多的曲折辗转。

Chapter 2 程原和苏曼

程原，二十九岁，一表人才，毕业于常春藤名校之一，归国华侨，上市公司新任设计总监。有关程原的介绍，简单得甚至只需要这么八个字：仪表堂堂，少年得志。

依照寻常人的见解，程原这样的人，就是上辈子积了足够的阴德，这辈子注定荣华富贵，与烦恼绝缘。如果他有什么烦心的事情，那便是人家乐意以烦恼为乐，就像是山珍海味吃腻了，总想吃点清淡的山野蘑菇，拿烦恼当调剂。

时间久了，程原也习惯了不将自己的喜怒表露在外，因为太少有人能懂，说出来更像惹人不快。本来，想要什么都有，不想要的也触手可得，这样的人生，原本就是不该有烦恼的。

程原是个深沉内敛的人。

女友是在美国认识的，名叫苏曼，是个上海女孩儿。

苏曼是那种让人见过一次就再也无法忘掉的美丽女孩儿，那张脸，只需一眼，便会让人觉得坚冰融尽，春暖花开，那样美好的姑娘，又配上那样优雅的谈吐，生动的气质，连说话的声气儿都是柔绵的。如清风细雨，让男人凭空生出保护她照顾她的欲望。

程原在一次朋友办的生日聚会上遇见了苏曼，便再也无法将她忘怀，颇费了一番苦心，才将苏曼追到了手。不知不觉已经交往了四年，可那新鲜的感觉却始终没有退去，含在嘴里怕化，揣在兜里怕丢。

几个月前，因为父亲身体微恙，苏曼决定回国，程原毫不犹

豫地便跟苏曼一起回来了，见过了彼此的父母，这段才子佳人的爱情童话，也似乎该到了“从此过上了幸福的生活”这样的阶段。

问一个极其无聊的问题，何谓爱情？

一千个人恐怕会有超过一千种答案，而程原的回答是，爱情就是程原遇见了苏曼，爱情就是程原心甘情愿为了苏曼这棵美人树，而放弃身后那一整片郁郁葱葱的百果森林。

程原是土生土长的上海人，高中的时候才随父母移民美国。这次回来，见到了很多当年的发小，那些家世背景差不多的子弟，现在也多半在这座城市里有了一番作为，如今见面叙旧，丝毫没有陌生感。苏曼的美貌和气质，更让程原在一干朋友面前又大出了一次风头。

一来二去便有人提醒他，花香引蝶多，这么漂亮的姑娘，还是尽早娶回去放心，免得夜长梦多。如此这般，结婚的事情，便被程原正式提上了日程。

回国之后，苏曼住在她自己家里，程原为了避嫌，只好在公司的附近买了间房独住，苏曼的父亲身体不好，苏曼几乎日夜守在身边，一晃程原已经有些日子没有见到苏曼了。

所以这段时间，除了工作，程原的主要精力都放在安排求婚仪式上了，想了很多种巧思，最终还是觉得传统的就是最好的。

烛光晚餐，预订的玫瑰花，暗藏在甜点里的钻戒，一切准备妥当，只等女主人出场，时间就安排在周五的晚上。

周五的午后，程原正为了新的方案赶工，忙得焦头烂额的时候，电话响了。

看手机，是发小刘达，一接起，不等程原说话，那头便抢嘴道“程兄，心里难受别自己憋着，出来找兄弟们聚聚，兄弟如手足，女人如衣服！”

“什么衣服？”程原哭笑不得，“你别是又喝醉了吧？”

“别提了，中午去了老周那儿，他那儿不是又新开张了饭店吗，答应得好好的，说给我打对折，他又没说酒水另算，我一疏忽，狠狠让他敲了一笔竹杠，当着老外客户的面儿，又不好表露出来，吃了个哑巴亏。”刘达大着舌头念叨着，听起来至少喝到八九成了。

“那咱们再找个机会反敲他一笔。”程原应付道，“好了，我现在手头有事，回头商量。”

“哎，别挂！”刘达叫道，“我还没跟你说正事儿呢！”

“你有什么正事儿？”

“不是今天中午去老周那儿吗，哇靠，想不到他一个小学都不知道怎么毕业的粗人，竟然把那饭店的装潢弄得特别文艺，特别矫情，小赤佬分明是挂着羊头卖狗肉，真正搞文艺的人他妈的有几个花得起钱去那种地方消遣，你说是吧，搞得我一看见他就更窝火……”

“我说达子，你到底有什么正事儿？”程原有点不耐烦，抬手看时间，“我现在是真忙。”

“好了好了，不和你捣江湖了。”刘达打了个酒嗝，隔着电话程原似乎也闻到了一股红酒混合着胃液的酸味儿，“我今天中午看见你们家苏曼了。”

“哦？”程原扬了扬眉毛，把夹在肩膀上的话筒握在了手里，“那又如何？”刘达每次看见苏曼，都是一副流氓相。

“我说了，你可别怪我嘴直。”刘达说完，等了几秒，见程原